

法規名稱	心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擋修辦法	最新修正日期	111/11/10
制定單位	心理學系暨臨床心理學碩士班	頁碼/總頁數	第 1 頁/共 1 頁

中山醫學大學心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擋修辦法

第一條 目的：為提升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，特訂心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擋修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擋修條件及擋修科目：

- 一、普通心理學(一)擋修變態心理學。
- 二、心理與教育統計學(一)擋修測驗與統計進階。
- 三、心理測驗學擋修心理衡鑑。
- 四、心理學研究法(一)擋修心理學研究法(二)。
- 五、人格心理學擋修諮商理論與技術、臨床心理學。
- 六、諮商理論與技術擋修心理學實務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 無

※修正記錄：

- 97年01月22日 96學年第1學期第11次系務會議通過
- 97年04月24日 96學年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- 98年11月12日 98學年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- 99年01月28日 98學年第1學期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
- 99年03月17日 98學年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0年03月22日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0年04月19日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1年03月13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2年3月26日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2年4月18日 101學年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4年2月24日 103學年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年05月15日 103學年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5年10月03日 105學年第1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5年09月21日 105學年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7年1月16日 106學年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7年06月11日 106學年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08年03月19日 107學年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8年05月22日 107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
- 111年09月27日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11年11月10日 111學年第1學期第3次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